



延伸服务触角 满足群众需求

江苏推进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提升保障能力

编者按

江苏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法律援助工作,在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上,省领导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2022年将安排12类50件民生实事,实行清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更好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其中包括新增建设500个法律援助工作站。

一年来,江苏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坚持以人民群众需求为导向,密切部门协作,加快资源整合,稳步推进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取得初步成效。

本报今天集中刊发江苏司法行政机关紧紧围绕“新增建设500个法律援助工作站”目标任务,主动担当,积极作为,有效推动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的生动实践和创新做法,敬请关注。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法律援助中心岱山法律援助工作站为居民提供法律咨询。

以“新增建设500个法律援助工作站”为主线,印发《关于加强和规范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的实施方案》,组织召开全省法律援助工作暨司法行政惠民实事推进会,进一步明确工作站建设的总体要求、功能定位、建设标准、主要任务;

以人民群众满意为目标,将工作站建设任务纳入全省司法行政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建立完善“月度通报、季度研判、随机抽查、实地督导”机制,对工作站建设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以“小站点+优服务”为标准,构建“线下+线上”“中心+站点”立体式法律援助网,实施法律援助“名优工程”,建立“专业+优质”专家库,全省名优律师办案占比达37.8%……

法律援助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组成部分。今年以来,江苏省司法行政机关和法律援助机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锁定“新增建设500个法律援助工作站”目标任务,聚焦困难群众多元化、便捷化法律服务需求,完善“精准便捷、响应及时、服务优质”的法律惠民机制,将法律援助触角延伸至基层一线,努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触手可及的公平正义温暖民心;全面加强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让群众享受更加优质、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

截至11月底,全省共新建法律援助工作站566个,规范化改造已有站点216个,建设法律援助联络点2692个,基本完成民生实事目标任务。

建设标准化
提升便民服务水平

走进南京市雨花台区衡村街5号的岱山法律援助工作站,这个并不起眼的76平方米临街小屋,集法律咨询、法治宣传、法律援助、律师调解等多项功能于一体。

这是雨花台区司法局在岱山保障房片区打造的标准化法律援助站点。今年,岱山法律援助工作站“零距离”法律援助服务项目被省政府评为第六届“江苏慈善奖”最具影响力慈善项目。

重视站点标准化建设,是江苏司法行政系统高质量落实省政府“新增建设500个法律援助工作站”的重点之一。

为打造“接地气、察民情、惠民生”的标准化站点,省司法厅联合省高级人民法院、省民政厅,下发《关于加强社会救助对象法律援助工作的通知》,完善社会救助与法律援助衔接机制,出台《法律援助服务规范》,印发《关于突出法律援助“五类案件”办理有效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隐患的通知》,强化特殊困难群体等重点案件办理。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按照《关于加强和规范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的实施方案》要求,紧扣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标准和目标,坚持省市县“三级联动、一体推进、合力攻坚”,延伸服务“末梢”,将法律服务从市区搬到村(社区),以“小站点”撑起“大民生”,建立了以市(县、区)法律援助中心为中心、以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为“前哨”的“法律援助服务圈”。

按照法律援助工作站标准化建设要求,省法律援助中心以服务基层和困难群众为宗旨,对接共青团江苏省委员会及省人民检察院、人社局、妇联、残联、退役军人事务厅等单位,通过共同发文、定期交流、联合检查、

信息共享等方式,专门对特色品牌站点进行定点资助,策划打造了岱山法律援助站、渔家驿站等一批特色项目。

为推动法律援助工作站向纵深发展,常州、淮安、扬州、泰州、宿迁等设区市以及34个县(市、区)将法律援助纳入本地党委、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组织实施“法律援助惠民·倾情保稳定”专项活动。南京、无锡、徐州、盐城等设区市将法律援助工作纳入乡村振兴工作范畴,推动法律援助向乡村延伸拓展。

盐城市分解落实45个法律援助工作任务,加大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残疾人救助、妇女儿童权益维护等重点民生部门法律援助工作站规范化建设力度。徐州市制定《法律援助工作站公示及工作制度汇编》,推动站点标准化建设,并积极对接公安机关、检察院、法院、民政、残联等部门,对已建工作站进行规范化改造。连云港市按照新增站点“有场所、有人员、有案件、标准化”要求,新增56个法律援助工作站,全部实现“3个100%”,即“100%列入本地政府民生实事、100%落实共建单位责任、100%落实办公用房”。

为让群众“少跑腿”,全省各地进一步整合现有平台,优先使用劳动人事争议调处中心(仲裁院)、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妇女儿童权益维护中心、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诉讼服务中心、检察服务中心、信访接待中心、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等场所,深入推进法律援助工作站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努力实现场地设施、标识牌、人员配备、制度建设“四个统一”。

此外,各地以法律援助工作站为依托,发挥站点“服务窗口,共享平台,宣传阵地”作用,组织名优律师开展法律咨询活动,提供巡回服务、上门服务,集中排查和梳理困难群众法律服务需求,为基层群众解决纠纷提供咨询指导和法律帮助,努力从源头减少矛盾纠纷。

今年以来,全省共办理涉及农民工、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案件6.47万件,占民生、行政法律援助案件总数的75%,群众满意率达95%以上,实现法律援助“零投诉”目标。

找准着力点
健全完善服务网络

近日,在苏州市姑苏区沧浪街道西大街综合为老服务中心老年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年过古稀的邵老伯向律师咨询“过继子女有无赡养养父母义务”这一问题。

“按照我国法律规定,养父母和养子女之间的权利和义务,与亲父母子女相同,双方均不得虐待和遗弃。”法律援助值班律师认真听取事件经过后,耐心细致地向邵老伯解释相关法律规定。

“这样的情况几乎每天都有。”据姑苏区法律援助中心有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以来,该区结合城区老年人较多且法律服务需求较大的现状,开设老年人法律援助工作站,指派律师定期值班,为老年人提供法律服务。

为进一步织密法律援助工作站网络,苏州市按照“资源跟着需求走,服务跟着群众走”的要求,重点聚焦市工会、妇联、残联、退役军人事务局等部门和团组织已有的服务中心,人口聚集地区的服务中心以及相关产业集聚、特定群体服务场所,依托已有的服务场地、设施设备和人员资源,合理规划新增法律援助工作站的

选址布局,在全市建成工作站52个,实现法律援助与其他社会服务的有效衔接。目前,全市法律援助工作站共接收法律援助申请4440件,代拟法律文书224份,提供法律咨询25万人次。

今年以来,江苏各地按照“一机构一亮点、一站点一特色”要求,发挥依托单位或社区资源优势,组织每个县(市、区)选择一个以上具有创新性、带动性、实效性的站点建设项目进行重点培育和推广,着力打造法律援助工作站品牌,让法律援助更加精准、服务更具特色,受援对象获得感更强。

为做优、做大、做强法律援助工作站品牌,常熟市着眼全市5万余家电商,建立直播电商产业带法律援助工作站;溧阳市专门成立产业工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加强“工会+法律”服务,为产业工人开辟专属“绿色通道”;仪征市在城乡接合部的搬迁安置小区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等服务,方便群众就近快速获得法律援助。

“把法律援助工作站办好,把惠民实事办实。”据省法律援助中心有关负责人介绍,为建好、用好每一个工作站,全省各地建立健全管理机制,按照“均衡发展、规模适当、经济适用”等要求,因地制宜规划布局法律援助工作站,全方位对接基层治理单位,推动法律援助全面向低收入人群、特殊困难群体拓展,最大限度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当地。

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加强人员业务培训,创新法律援助服务方式,着力构建“服务平台全面贯通,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服务资源协作联动”的法律服务体系。截至目前,全省各地依托困难群众相对集中的社区或基层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法律援助工作站118个,依托工青妇老残、人社等重点民生部门建设法律援助工作站287个,依托高校、部队有关单位建设法律援助工作站95个,基本形成较为完善的法律援助服务网络。

拓展覆盖面
提升兜底保障能力

如今,在宿迁市宿城区幸福街道为民服务中心6号综合窗口,需要法律援助的社会帮扶对象可直接在柜台登记,窗口工作人员将相关信息输入市帮扶救助信息化平台的法律援助模块后,区法律援助中心便可在后台直接查阅,核实后提供上门服务。

“开启服务‘快捷键’,实现法律援助‘零距离’。”据宿迁市司法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为打造“多方参与、优势互补、便捷高效”的法律工作站,今年4月,市司法局会同民政部门签发《关于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为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服务的通知》,在各级帮扶救助中心、社工站均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实现帮扶救助窗口登记推送即可完成申请程序。目前,全市各乡镇(街道)共新增帮扶救助法律援助工作站96个。

扬州市大力推进“法律援助帮扶困难群体”专项行动,泰州市集中开展“百日维薪”农民工法律援助专项行动,连云港市新建56个法律援助工作站……面对群众“降低维权成本”的期盼,法律援助工作站将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引入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落实“调诉衔接”机制,努力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赢得社会各界好评。

此外,全省各地依托法律援助工作站,将服务阵地延伸至基层一线,健全完善法律援助需求发现和主动服务机制,推动法律援助从“人找服务”向“服务找人”转变,实现对困难群众的“零距离”帮扶。同时,聚焦困难群众个性化、多样化法律服务需求和急难愁盼问题,将涉及困难群体的矛盾纠纷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进一步提高兜底保障能力。

线下服务上群众需求,线上服务实招频出。今年以来,江苏各地加强“智慧法援”建设与应用,推广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法润民生”微信群等平台,有效填补法律援助服务供给盲点,推动法律援助有效覆盖常住人口;以方便群众为导向,选聘名优律师充实法律援助力量,以优质服务保障;联合1340个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及省互联网法律援助中心,积极打造法律援助服务综合体,让受援群众“不跑腿也能办事”。

数据显示,今年1月至11月,江苏省通过法律援助工作站受理法律援助申请25833件,较上年同期增长56%,法律援助值班律师提供法律援助45802件,提供法律咨询19万人次,代拟法律文书16166份。

苏司轩

泰州跑出法援惠民“加速度”

今年以来,江苏省泰州市司法局坚持高起点、高目标谋划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积极拓展法律援助服务领域,跑出法援惠民“加速度”。截至目前,共新建法律援助工作站41个,其中,人武部、退役军人等涉军工作站9个,残疾人工作站6个,社区、街道工作站5个,民政工作站3个,信访局工作站3个,工会、人社、妇联、老龄协会、共青团工作站各1个,交警队、人民法院等其他站点10个。

该局加强已建站点标准化建设,对场所设施、标识牌、人员配备等情况进行梳理和检查,按季度对工作站服务团工作情况考核验收,对不符合要求的事项,明确整改时间和责任人,逐一进行整改;与人社局仲裁、监察、工伤等部门召开联席会议,针对工作站空设、空转、停摆等情况,尽快落实整改;联合市人社局设立农民工维权服务中心,将法律援助服务范围从劳动仲裁、劳动保障领域拓展到工伤、信访等与劳动者维权相关的多个部门,建成劳动保障、工伤认定、劳动仲裁“一体化、全流程”法律援助工作站。

紧扣便民惠民主线,针对法律援助需求较为

集中的重点领域、行业和人群,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下发《关于加强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的通知》,与残联联合下发《关于普遍建立残疾人法律援助暨法律援助工作站的通知》。同时,进一步明确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要求和标准,落实工作场所和保障措施。

因地制宜,力促特色站点满足群众需求。泰兴市结合“法援惠民”系列活动,在全省率先建成快速行业协会法律援助工作站,通过法律服务人员实体化进驻,为新业态从业人员提供常态化法律服务。兴化市在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建成法律援助工作站,为群众解决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提供专业法律服务。海陵区在市区最大的保障房安置区泰和社区建成法律援助工作站,将法律援助送到困难群众“家门口”。姜堰区在区老龄办建成法律援助工作站,积极开展防范养老诈骗宣传活动。靖江市、医药高新区(高港区)法律援助机构在基层人民法庭、交通事故法庭、公安交警事故处理部门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为重点领域和人群提供针对性服务。

田璐

淮安法援便民暖心“一站式”

为方便困难群众及时就近获得法律援助服务,今年以来,江苏省淮安市新增43个“一站式”法律援助工作站,27个法律援助联络点,推动法律援助服务全覆盖。截至目前,共受理转接案件1126件,代拟法律文书325份,提供法律咨询4100余人次,开展送法服务108次。

该市坚持高标准谋划,统筹推进,制定印发《淮安市司法局关于加强和规范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的实施方案》,各县、区司法局均成立以“一把手”为组长的建设法律援助工作站专班,安排执业律师参与值班,着力构建覆盖城乡的服务网络,让群众在“家门口”就可以获得法律援助。

为满足困难群体法律援助需求,淮安市司法局加强与共青团淮安市委员会及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残联等部门联动,为困难群众打造“量身定制”的法律工作站。同时,进一步完善法律援助申请、受理、审查、指派、承办等工作制度,统一制作《法律援助工作站台账》,编印工作站日常制度,全方位收集各类群体需求,提供更加精准的法律服务;加大对未成年人、妇女、儿童、老年人、农民工、军人军属等重点

邵永高

常州就近站点服务“大民生”

今年以来,江苏省常州市将“新增建设35个法律援助工作站”作为民生实事项目之一。截至10月底,已新建法律援助工作站43个,覆盖所有镇(街道);全市法律援助工作站共受理法律援助申请1130件,代拟法律文书260份,提供法律咨询5600余人次。此外,市法律援助主题公园正式开园,市民扫描园内二维码便可获取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和62个法律援助工作站的相关服务信息。

“资源跟着需求走,服务跟着群众走。”常州市司法局有关负责人认为,法律援助工作站建设应根据城乡人口发展和分布,做到“均衡配置、规模适当、位置合理、群众满意”。

今年5月,溧阳市司法局与人社局、总工会共同设立产业工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工作站建有接访室和心理咨询室,每周一和周三组织公益律师,开展法律、心理、安全生产及劳动关系协调等方面的公益服务。

据了解,常州市、区两级司法行政机关通过与工会、妇联、残联、退役军人事务局等相关单位和群团组织签署协议,联合发文等形式,开展合作建站,利用已有的服务场地、设施设备和人员

资源,将法律援助服务进行整合接入,推动法律援助和其他社会服务有效衔接,让法律援助驶入便民、惠民、利民“快车道”。

武进区嘉泽镇是全国闻名的花木之乡,设在嘉泽镇夏溪花木市场服务大厅的法律援助工作站集法律咨询、法治宣传、法律援助等功能于一体,与嘉泽司法所形成两点一线的联动效应,辐射附近花木市场商户、居民、往来客商15000余人。

今年以来,常州各地按照“一地一示范”标准,注重地域特色,着力打造“有特色、可示范、能引领”的品牌站点。金坛区在林丰村开设法律援助超市,新北区在三井街道设立“维度空间”婚姻家庭法律援助工作站,为妇女群体撑起维权“保护伞”。

此外,各法律援助工作站充分发挥“法律援助+”作用,通过设立法律援助服务窗口,建立联动协作机制,实行部门共建共管等措施,着力构建“服务平台全面贯通,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服务资源协作联动”的法律援助服务体系和“精准服务、主动响应”的法律援助服务机制,努力实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

张杨

扬州织密法援便民“服务网”

江苏省扬州市司法局不断延伸公共法律服务链条,拓宽法律援助服务渠道,围绕“年内新增37个法律援助工作站”目标任务,科学合理规划选址,健全完善站点管理,采取多项措施,织密法律援助便民“服务网”。今年以来,全市新建法律援助工作站40个,提供法律服务5050人次,接收法律援助申请779件。

该局坚持精准施策,加强与相关部门和单位联动协作,积极拓宽法律援助工作站服务领域,新建站点涉及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多个群体及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领域,同时,依据各县(市、区)法律援助机构办案数量等情况,明确各地建设数量、建设标准、功能定位,深入对接群众需求,持续优化便民服务举措。

坚持服务下沉,新增村(社区)法律援助工作站8个,其中,仪征市胥浦家园万人社区法律援助工作站选址在社区为民服务中心;广陵区汶河街道龙头关社区法律援助工作站建立以来,社区将法律援助与“援法议事”“有事好商量”“乡贤+法律服务”等平台融合,积极打造以“1+网络+N”为核心的法律援助工作新格局;邗江区方巷镇沿湖村法

袁慧萍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社会救助服务中心法律援助窗口工作人员为老年人提供咨询服务。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法律援助中心残联法律援助工作站接待来访群众。